

合同条款

合同编号：ZFCG-YGX-2025-102号

政府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ZFCG-YGX-2025-102号

项目名称：榆林高新六幼 2025年构建幼儿全面发展中心项目 合同包

名称：合同包 1：构建幼儿全面发展区项目

采购人（甲方）：榆林高新区第六幼儿园

供应商（乙方）：榆林金铖麋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签署日期：2025年 9 月 30 日

合同协议书

采购人（甲方）：榆林高新区第六幼儿园

供应商（乙方）：榆林金铖麋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信的原则，就甲方向乙方采购合同包 1：构建幼儿全面发展区项目事宜达成一致意见，商定协议具体内容如下，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

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- 1、项目名称：合同包 1：构建幼儿全面发展区；
- 2、交货安装地点：榆林高新区第六幼儿园内；
- 3、资金来源：财政资金；
- 4、项目内容：本项目实施内容为构建幼儿全面发展区域内货物采购、运输、交货、安装、直至设备正常运行等项目完成交验的全部事宜，并提供后续的质保服务；（详见后附清单内容）。

二、合作方式

双方通过政府采购方式确定合作关系，同时明确采购品名、品牌、货号、单价（详见后附清单），作为日后验收、支付的主要依据。

三、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

合同总价：（大写）：壹拾壹万捌仟肆佰贰拾元整（¥118420.00）

合同总价一次包死，不受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，并作为结算的唯一依据。

合同签订后乙方组织供货，项目供货完成且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合同金额；如成交供应商所供货物为中小企业生产供应可预付合同额的40%，签订合同时约定）；

每次支付，乙方需向甲方提供等额的增值税发票，并提供货物的采购发票。甲方为财政预算单位，如因财政资金未及时下拨，支付日期顺延，乙方不得以此为依据向甲方提出诉求。

四、交货安装期

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（按采购单位要求供货）。

五、交货



(一)乙方须根据甲方需求,及时、准确的将甲方所需采购物品送达乙方指定地点,原则上常规性的商品交货日期不得超过十个工作日(需调货除外)。如遇采购方有急用商品订单,乙方当以最短时间针对甲方所订货物送到指定地点(特殊商品除外)。

(二)甲方按送货单内容及约定价格收货,确认产品符合要求后甲方在验收单上签字确认。

(三)如甲方发现乙方所售产品存在任何瑕疵,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换货。如发现乙方以次充好,以假乱真的,甲方有权解除合同,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。如乙方提供的货物不能正常使用,乙方在收到甲方通知后十日内予以包换或保修,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。

六、包装及运输

包装必须适应货物特性和交通运输要求,以及国家有关标准或企业标准或合同要求。乙方应承担因包装、防护措施不妥引起的所有损失的责任和费用。乙方可根据交货安装期、运输条件自行选择运输方式(另有规定的除外),承担一切运输费用。

七、质量保证

1.乙方必须根据甲方需求提供原装正品、正品行货等产品,部分产品应附有相应的产品合格证;价格、品牌、型号应按照投标文件中核定执行。乙方供应的材料应提供清单,并在到货24小时内通知采购单位代表检验核实(具体方式在合同中明确)。

2.乙方应当保证所供货物的来源渠道正常,产品是全新的、未使用过的、且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、规格、技术指标等要求,并在质保期内、外,应对由于产品设计、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质量问题负责。

3.货物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,如生产厂家出厂质保时间更长的以厂家质保期为准,质保期内设备出现任何质量问题由乙方免费调换或维修。

4.在质保期内,如果发现货物的质量、规格、技术指标等存在与合同中任何一项不符,甲方应在最短时间内,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索赔。

八、售后服务:

1.货物交付后,乙方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;

2.在货物到达现场后,乙方及时派人到现场与甲方代表一起清点货物,办理有关手续。

3. 甲方根据货物的使用情况，通知乙方派技术人员到现场给予技术指导的，乙方应在接到甲方的通知后，2 小时内响应，24 小时内派出合格的维修人员到达现场进行服务，并承担相应费用。

4. 就货物的使用及维护，乙方有义务组织甲方相关人员进行免费培训。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日常使用操作、保养与管理、常见故障的排除、紧急情况的处理等。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甲方安排。

5. 伴随服务

- (1) 乙方负责货物现场交接；
- (2) 乙方承担在质量保证期内的所有义务；
- (3) 乙方负责对甲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。

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含在合同价中，不单独支付。

九、验收：通过检验的产品方可进行安装、调试、达到使用条件时由甲方负责组织验收；验收合格后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单。验收须以合同、投标文件、澄清、及国家相应的标准、规范等为依据。验收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。

十、违约责任

1. 乙方未按合同要求参数提供产品，甲方有权拒收，要求乙方重新提供，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2. 如乙方未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送货，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%的违约金，如乙方在甲方再次要求的期限内仍未完成货物配送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并要求乙方 赔偿损失。

3. 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，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，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，依法向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，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。采购单位违约的，应当赔偿给中标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。如有纠纷，双方友好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时可诉讼到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。



十一、知识产权

供应商应保证投标产品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、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，否则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。任何被供应商用于 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供应商承担。

十二、合同争议的解决：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，如发生争议，甲乙双方协商解决。如 不能达成一致，则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，如产生争议需要诉讼，则双方在合同 中地址和联系方式即为诉讼送达地址。

十三、合同订立

1. 订立时间：2025 年 9 月 30 日。

2. 订立地点：榆林高新第文苑(11国)。

3.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。合同未尽事宜，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4. 合同一经签订，不得擅自变更、中止或者终止合同。对确需变更、调整或者中

二、终止合同的，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。

5. 本合同一式 肆 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双方各执 贰 份。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。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）。

采购人：_____(盖章)
地址：_____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
的代理人：(签字)
开户银行：_____
账号：_____
电话：_____
电子邮箱：_____

供应商：_____(盖章)
地址：_____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
的代理人：(签字)
开户银行：_____
账号：_____
电话：_____
电子邮箱：_____

项目清单

序号	产品名称	材质、技术参数规格	单位	数量	合价	品牌
1	收纳区地台	1、骨架防腐木 2、面板塑木 3、固定：立面膨胀钉、地面混凝土压铸	m2	15.99	7880	河南徐氏兄弟木业
2	装饰板墙面	1. 镀锌方管龙骨 2. 面层：塑木	m2	15.99	6730	河南徐氏兄弟木业
3	装饰板墙面	1. 面层：人造草	m2	23	2050	
4	整体墙面文创类	1. 雪弗板喷绘	项	1	2150	
5	宣传栏	1. 翻盖防水宣传栏 ≥2.70*150cm	个	6	6250	
6	磁力墙积木区墙面	1. 木龙骨 2. 面层：塑木	m2	15.31	5180	河南徐氏兄弟木业
7	磁力墙板磁力玩具	1. 磁力板≥512*60cm 2、磁力玩具（手指磁力积木50个、 齿轮磁力积木24个、条形磁力积木32个、收纳盒≥长600*宽120*高90mm	项	1	14150	偶滴宝贝 ODBB-QM03
8	磁力玩具区亭子	1. 钢架立柱 2. 顶面耐力板	m2	15.31	3850	
9	磁力玩具区地台凳子	1. 钢架 2. 面层塑木	米	5.12	3460	河南徐氏兄弟木业
10	绘图区立体造型	1. 木龙骨架 2. 面层塑木 3. 尺寸≥2.3*2.06米	项	1	5860	河南徐氏兄弟木业
11	绘图区室外专用涂鸦板	尺寸≥90cmx160cm	项	1	1150	偶滴宝贝 ODBB-TY-04D2
12	成品保护, 楼地面	木板	m2	97	1110	

13	阳台区角	1. 原地面打磨 2. 刷底漆、面漆 3. 不锈钢护栏加高 4. 改电 5. 改水 6. 景观底部做防水 7. 包管子 8. 拆除地脚线 9. 美工磁力黑板 10. 景观处水泵、装饰盆、装饰罐	项	1	58600	
总计					118420.00	



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
91610893MABURA2W38

营业执照



扫描二维码登录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了解更多登记、备案、许可、监管信息

(副本)²⁻¹

名称 榆林金城鹿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注册资本 伍万元人民币

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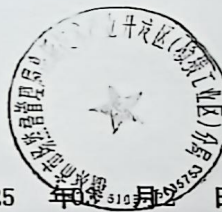
成立日期 2022年08月24日

法定代表人 高金龙

住所 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沙河路街道
办事处兴达路97号绿源小区西门8号

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数字技术服务；电子产品销售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；图文设计制作；企业形象策划；广告设计、代理；广告发布；广告制作；信息咨询服务（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）；会议及展览服务；摄影及摄像制作服务；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；文具用品批发；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；玩具销售；鞋业批发；服装服饰批发；园林绿化工程施工；日用百货销售；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（象牙及其制品除外）；城市公园管理；森林公园管理；城市绿化管理；园艺产品销售；农业园艺服务；劳务服务（不含劳务派遣）；规划设计管理；家政服务；工程管理服务；土石方工程施工；金属门窗工程施工；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；专业保洁、清洗、消毒服务；建筑物清洁服务；花卉种植；礼品花卉销售；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；市政设施管理；城乡市容管理；装卸搬运；工业设计服务；摄影服务；建筑材料销售；建筑装饰材料销售；轻质建筑材料销售；五金产品批发；五金产品零售；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；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；金属结构销售；保温材料销售；固体废物治理；机械设备销售；水泥制品销售；水泥制品制造；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；轻质建筑材料制造；砖瓦销售；砖瓦制造；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；工程技术服务（规划管理、勘察、设计、监理除外）；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；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；机械设备租赁；对外承包工程；机械电气设备销售；金属材料销售；防腐材料销售；合成材料销售；耐火材料销售；耐火材料销售；非金属材料加工处理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许可项目：建设工程施工；住宅室内装饰装修；建设工程设计；出版物零售；建设工程监理；电气安装服务；建筑劳务分包；水利工程建设监理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。

登记机关



2025 年 08 月 24 日

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：<http://www.gsxt.gov.cn/>

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
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。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

基本存款账户信息

账户名称: 榆林金铖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账户号码: 102901289802

开户银行: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榆阳支行

法定代表人:
(单位负责人) 高金龙

基本存款账户编号: J8060007311701

2022 年 08 月 29 日



姓名 高金龙

性别 男 民族 汉

出生 1987 年 11 月 19 日

住址 山东省蒙阴县岱崮镇贾庄村322号



公民身份号码 371328198711196518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居民身份证

签发机关 蒙阴县公安局

有效期限 2019.01.14-2039.01.14

